

樂善堂楊仲明學校 (通告 18053)

有關獲選參加「普通話朗誦班」事宜

親愛的家長：

經教師甄選後，貴子弟於本年度獲選參加「普通話朗誦班」，課程安排如下：

1. 上課安排：

2018-2019 課後延伸活動 - 「普通話朗誦班」上課時間表	
日期：	2018 年 6/10、13/10、20/10、27/10、17/11、1/12、8/12 2019 年 5/1、19/1、26/1、2/3、9/3、16/3、6/4、4/5、11/5、18/5、25/5 (逢星期六)
時間：	08:00-10:00
上課地點：	3C 課室
校內負責老師：	戴惠珠老師

2. 費用：全免

3. 交通安排：星期六不設校車服務，家長需自行安排接送子女

4. 請假安排：如貴子弟於當天身體不適，未能上課，家長需盡早致電回校請假

5. 備註：5.1 如香港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、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，又或教育局宣佈所有學校停課，是日活動將會取消，校方不再作通知，而該課堂將會順延

5.2 參加訓練班之學生必須遵從導師教導及依時出席，並完成全期課程

5.3 請將上列上課時間表剪下，並張貼於手冊第 70 頁，以提醒貴子弟上課日期

請家長填妥回條，於 9 月 27 日(星期四)或之前交回戴惠珠老師辦理。如有查詢，歡迎致電 2755 9195 與戴老師聯絡。

校長

2018 年 9 月 24 日

✂

回 條 (樂善堂楊仲明學校 通告 18053/戴 0928)

蕭校長：

欣悉小兒/小女*獲選參加「普通話朗誦班」。

☐ 本人同意他/她*參加「普通話朗誦班」訓練班，並訓勉其遵從導師教導及完成全期課程
放學模式：☐ 家長接回 ☐ 自行放學

☐ 本人未能安排他/她*參加上述活動

原因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 別：____年級____班(____)

日 期：2018 年 9 月_____日

*請刪除不適用者